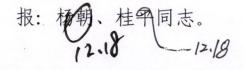
417	2023	128
	4	4

# 工作专报

第105期

浦东新区生态环境局(水务局、海洋局、绿化市容局)浦东新区财政局

2023年12月18日



## 关于合庆郊野公园(一期)生态林收购的 情况报告

根据 4 月 4 日杨朝、毕桂平同志召开的关于新成食品公司林地回购 专题会议精神以及 9 月 4 日杨朝同志的批示精神,为进一步解决好历史 遗留问题,区生态环境局会同区财政局、合庆镇召开专题会议,现就合 庆郊野公园(一期)范围内生态林收购事宜报告如下:

#### 一、基本情况

合庆郊野公园(一期)项目规划面积 167 公顷,于 2020 年底完成建设,2021年元旦期间开放试运行。

按照"不搞大拆大建,不搞公园化"的总原则,坚持花小钱、少扰民、办成事的理念,最大限度上保护农田、保护树木、保护合庆的农村 加理,因地制宜,打造成农村的美丽家园、农业的绿色田园、农民的幸福乐园,充分体现了"质朴合庆,野趣田园"。

郊野公园建设时,按专项操作,仅对部分生态林进行改造提升,其中包含新成公司(287亩)、庆达公司(10亩)、地杰农庄(210亩)、共一村生态林(17亩)以及个人建设的生态林(36亩),共560亩(最终面积以测绘为准)。因项目无前期费,在郊野公园建设开工前,由镇政府作为腾地主体与5家主体有过对接和口头沟通。

#### 二、存在问题

- (一)按照《关于印发<上海市郊野公园功能提升三年行动计划>(2021-2023年)的通知》(沪规划资源施[2021]336号)文件精神, 将由市发改委牵头于今年底对全市郊野公园实施目标考核。由于处于合 庆郊野公园(一期)范围核心地段的生态林,其权属归公司和个人所有, 目前涉及郊野公园吃、住、行、游、购、娱等功能提升均无法顺利开展。
- (二)合庆郊野公园(一期)建成后,区域范围内原有的生态林无 法开展正常经营,新成公司等相关权属主体多次向属地镇政府和管理单 位提出诉求,并通过市委领导信箱进行信访,希望尽快解决林地回购问 题,履行建设时的承诺。

#### 三、相关建议

为进一步解决历史遗留问题,建议尽快回购郊野公园涉及的生态林。一方面确保合庆郊野公园资产的公益性和完整性,另一方面有利于合庆郊野公园后期整体功能完成提升。

- (一)**关于回购主体。**建议由区生态环境局委托合庆镇作为主体, 负责生态林回购事宜。
- (二) 关于回购标准。在郊野公园建设开工前,合庆镇组织过资产评估锁定。目前,对于项目建设中涉及无证林地收购的操作口径为 3、5、7 万元/亩,对于有证林地收购的口径为评估价(通常高于 7 万元/亩,最高达到 30 万元/亩)。同时,据测算,郊野公园内生态林建设成本为 7.2 万元/亩(建设成本 2.6 万元/亩,利息 2.6 万元×5%×20 年=2.6 万元,养护经费 1000 元×20 年=2 万元)。因此,建议此次回购标准由合庆镇组织第三方予以评估,最终以评估价(最高不超过 7 万元/亩)回购。
- (三)关于回购资金。按上述标准测算,需资金约 3920 万元,在区 生态环境局 2023 年部门预算内统筹安排。

特此报告。

浦东新区坐态环境局2023年12月18日

(联系人: 朱韵奇 联系电话: 15601600658)

### 浦东新区生态环境局联合专报拟文稿

公文属	性:	浦环( ) 号
发文	浦东新区生态环境局	
单位	浦东新区财政局	
题目	关于合庆郊野公园(一期)生态林收购的情况报告	
附件		
主送		
抄送		
浦东新区财政局		浦东新区生态环境局
领导签发: 领导审核:		领导签发: 领导审核:
XIT	7 之事	刘星
会签意见:		核稿意见:图如特化的对效多见为准.加油
		少室审稿: 之。 文章
		拟稿人: 朱衫旁
缮印:_		年 月 日 印 份
松水.		